

##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0月12日，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7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非公开发行二次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将本次反馈回复有关内容补充至申报文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新。本次修订不涉及有关发行方案的调整。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稿）》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9票；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非公开发行二次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将本次反馈回复有关内容补充至申报文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进行

了补充更新。本次修订不涉及有关发行方案的调整。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第三次修订稿）》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9票；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3 日